

2024年渭南市节水器具推广、节水示范单元 创建及巩固提升和节水主题公园建设项目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功能要求：为了全面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推进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加大节水宣传，实现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特实施渭南市节水器具推广、节水示范单元创建及巩固提升和节水主题公园建设项目实施内容。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6)《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完工期：2024年12月15日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4、实施地点：渭南市(渭南市儿童福利院、渭南市前进路中学等单位，蒲城县孙镇龙寨村等村庄，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渭南职业技术学院，车雷公园)。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供应商在实施工作中必须达到下述标准、规范(不限于):

《公民节约用水行为规范》;

《水资源规划规范》(GB/T51051-2014);

《水环境监测规范》;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

《节水灌溉工程技术标准》(GB/T50363-2018);

《节水灌溉工程验收规范》(GB/T50769-2012);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其他相关行业技术标准。

三、工程建设指标的具体要求

(一) 指标要求

1、**质量标准**: 本项目符合国家以及配套的相关项目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等级, 并达到采购单位质量要求和交付使用要求。

2、**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二) 项目概况

为了全面落实水资源管理制度, 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 推进

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加大节水宣传，实现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特实施渭南市节水器具推广、节水示范单元创建及巩固提升和节水主题公园建设项目等实施内容。

(三)项目建设相关内容

一标段：渭南市节水器具推广项目

1、实施内容

在学校、单位、村庄等推广节水座便器20个、高弯龙头265个、感应龙头40个、快开龙头700个、延时阀210套、移动喷灌5套、面盆混水龙头25套、台上艺术盆10个、拖把池5套、蹲便器15个、节能水箱15套、红外线加高感应龙头35套、红外线小便感应器30套、红外线大便感应器5套、空调冷凝水收集1项、喷灌系统1项、花草牌20个、雕塑造型牌1座等。

2、实施地点

渭南市儿童福利院、渭南市前进路中学等单位，蒲城县孙镇龙寨村等村庄。

3、完工期

2024年12月15日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4、建设目标

通过开展渭南市节水器具推广项目，在渭南市前进路中学、渭南市儿童福利院、蒲城县孙镇龙寨村等学校、单位、乡村推广节水器具，提高广大师生、群众的节水意识。

二标段：渭南市节水示范单元创建及巩固提升项目

1、实施内容

1.1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节水标志牌：增加节水标志牌32块，营造校园节水氛围。

(2) 雨水回收系统：建设72m²雨水收集处理池。

(3) 喷灌系统：建设360度物化喷灌，绿化面积6000平方米。

1.2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1) 节水器具改造：更换135套红外感应水龙头、100套红外感应式蹲便冲水器、100套红外感应小便冲水器。

(2) 雨水喷灌系统3套和空调冷凝水回收系统4套。

2、实施地点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3、完工期

2024年12月15日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4、建设目标

通过实施节水示范单元创建及巩固提升项目，提高高校用水管理水平，降低用水量，提升广大师生节水意识。

三标段:渭南市节水主题公园建设项目

1、实施内容

在车雷公园安装大立招牌1座、烤漆雕塑牌3个、斜面立体铝板发光字9个、草坪亚克力标语字32个、节水宣传牌21个。

2、实施地点

车雷公园

3、完工期

2024年12月15日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4、建设目标

通过安装节水宣传牌，提高广大市民的节水意识，营造惜水、爱水、节水的良好氛围。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费用测算

本次采购预算140.00万元(其中一标段：40.00万元、二标段：80.00万元、三标段：20.00万元),预算费用包括完成本次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 但不限于项目宣传费、人工费、测量费、材料费、住宿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费用，施工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五、项目质量、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在施工中按工作内容和要求制定详细的施工组织技术方案、保证项目高质量、高标准完成。

2、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团队，项目经理、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

3、供应商安装管道时，应严密牢固，无渗漏。

4、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5、做到维修及时，不得以任何藉口延误时间。

6、供应商负责维护管理进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其中包括万一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及工作人员的作业或非作业性的人身安全等责任。

7、供应商必须按时发工资，聘用人员工资待遇不能低于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待遇标准(社会保险和意外保险另算)，任何劳资纠纷全由供应商负责。

8、供应商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9、供应商的服务人员数量必须满足采购人的实际工作要求，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

10、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若在服务期间发生任何伤害，采购人概不负责，由供应商自行处理。

六、付款方式

本项目根据资金到位情况,项目进场后采购人预付合同总价款的4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的全部合同价款。

七、验收标准

- 1、本项目应按要求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 2、本项目验收标准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及相关工程管理规定及行业标准。
- 3、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磋商文件、供应商承诺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要求。


渭南市水资源工作中心
2024年9月29日